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信息

上市公司名称：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能日新

股票代码：30116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徐源宏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27 号金隅智造工厂 N6 二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5% 以下

签署日期：2024 年 6 月 1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4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 6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7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8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9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0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1 -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2 -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国能日新、上市公司、公司	指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徐源宏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所持股份比例因公司限制性股票归属实施而被动稀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徐源宏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1521198206*****
通信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27 号金隅智造工厂 N6 二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903,112 股，上市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基于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公司总股本由 99,249,682 股变更为 100,152,794 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5% 以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法定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徐源宏持有国能日新 4,971,476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91%。

本次权益变动后，徐源宏持有国能日新 4,971,476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63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徐源宏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 5.01%被动稀释至 4.96%。具体持股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本变化前持有公司股份		股本变化后持有公司股份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徐源宏	合计持有股份	4,971,476	5.0091	4,971,476	4.96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71,476	5.0091	4,971,476	4.96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4,971,476 股，其中被质押的股份 235,000 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国能日新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源宏

签署日期：2024年6月13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1幢二层227号
股票简称	国能日新	股票代码	30116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徐源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信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27号金隅智造工厂N6二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限制性股票归属事项使得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4,971,476股 持股比例：5.009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4,971,476股 持股比例：4.9639% 变动数量：0股 变动比例：0.0452%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2024年6月13日，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903,112股，上市日期为2024年6月13日。基于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公司总股本由99,249,682股变更为100,152,794股。</p> <p>方式：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因限制性股票归属使得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其所持股份比例被动稀释至5%以下。</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不适用</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不适用</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不适用</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不适用</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不适用</p>

（本页无正文，为《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源宏

2024年6月13日